

#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军胜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军胜 （签字）

项目负责人：任红英

填表人：任红英

建设单位：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568709213 传真： /

邮编：453000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新东创业园 B3 厂房三层

编制单位：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8568709213 传真： /

邮编：453000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新东创业园 B3 厂房三层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 号新东创业园 B3 厂房三层				
主要产品名称	电容器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11	开工建设时间	2025.6		
调试时间	2026.3.20-2026.3.25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6-03-23~2026-3-24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新乡市译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6.7%
实际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6.7%
验收监测依据	<p>（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正）；</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正）；</p> <p>7）国务院令 第 682 号修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p> <p>10）《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6 号）。</p>				

	<p>(二)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 819-2017);</li><li>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li><li>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li><li>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li><li>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li><li>6)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2020年)</li></ol> <p>(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境影响报告表》, 新乡市译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li><li>2) 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红告表[2024]005号),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 2024年12月17日。</li><li>3) 排污许可证登记表(编号: 91410700MA459RL563001Y), 2025年11月4日。</li></ol> <p>(四) 监测报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本项目的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TJC250A1361220。</li></ol>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一) 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颗粒物	有组织: 排放浓度120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3.5kg/h(15m高排气筒); 厂界最高浓度1.0mg/m <sup>3</sup>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		涉气工业企业排放口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10mg/m <sup>3</sup> ; 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0.5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	噪声	昼间65dB(A)、夜间55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 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新东创业园B3厂房三层，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方向330米处的赵楼村。周围环境示意图见下图：



图 1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四周环境、厂区平面布置均无变化，无新增环境敏感点，满足验收要求。

(二) 工程建设情况

表 2 项目概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
2	建设单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3	产品方案	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
4	项目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新东创业园 B3 厂房三层
5	占地面积	全厂占地 2000m <sup>2</sup>
6	总投资（万元）	300
7	定员与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主要从现有工程劳动人员中进行调配，三班生产，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表 3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建设一致性
主体	生产区	单层，面积为 800m <sup>2</sup>	单层，面积为 800m <sup>2</sup>	一致

工程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单层，面积为 200m <sup>2</sup>	单层，面积为 200m <sup>2</sup>	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库	单层，面积为 1000m <sup>2</sup> （包含原料库与成品库）	单层，面积为 1000m <sup>2</sup> （包含原料库与成品库）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集聚区市政供电管网统一提供	由集聚区市政供电管网统一提供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一致
	噪声治理措施	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	一致
	固废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sup>2</sup> ）1 座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sup>2</sup> ）1 座	一致

由上表可知，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公用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无变化。

### （三）主要生产设备变化情况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批复与实际建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建设一致性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	分切机	JZS750	2 台	分切机	JZS750	2 台	一致
2	卷绕机	/	3 台	卷绕机	/	3 台	一致
3	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	BT880	1 套	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	BT880	1 套	一致
4	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	BT1500	1 套	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	BT1500	1 套	一致
5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HT	2 台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HT	2 台	一致
6	成品测试机	/	1 套	成品测试机	/	1 套	一致
7	封口机	/	5 台	封口机	/	5 台	一致
8	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	BT7500	1 套	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	BT7500	1 套	一致
9	锡焊机	/	2 台	锡焊机	/	2 台	一致
10	点焊机	/	3 台	点焊机	/	3 台	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建设设备数量与环评批复数量无变化，符合验收条件。

###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一)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量见下表:

表 5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资(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原辅材料名称	年使用量 t/a	原辅材料名称	年使用量 t/a	
1	聚丙烯薄膜	300	聚丙烯薄膜	300	固态
2	石蜡	180	石蜡	180	存储于 2 个石蜡熔罐, 容积 2m <sup>3</sup>
3	锌铝焊料丝	80	锌铝焊料丝	80	固态
4	马口铁成品外壳	15	马口铁成品外壳	15	固态
5	焊锡丝	1	焊锡丝	1	固态
6	绝缘纸	10	绝缘纸	10	固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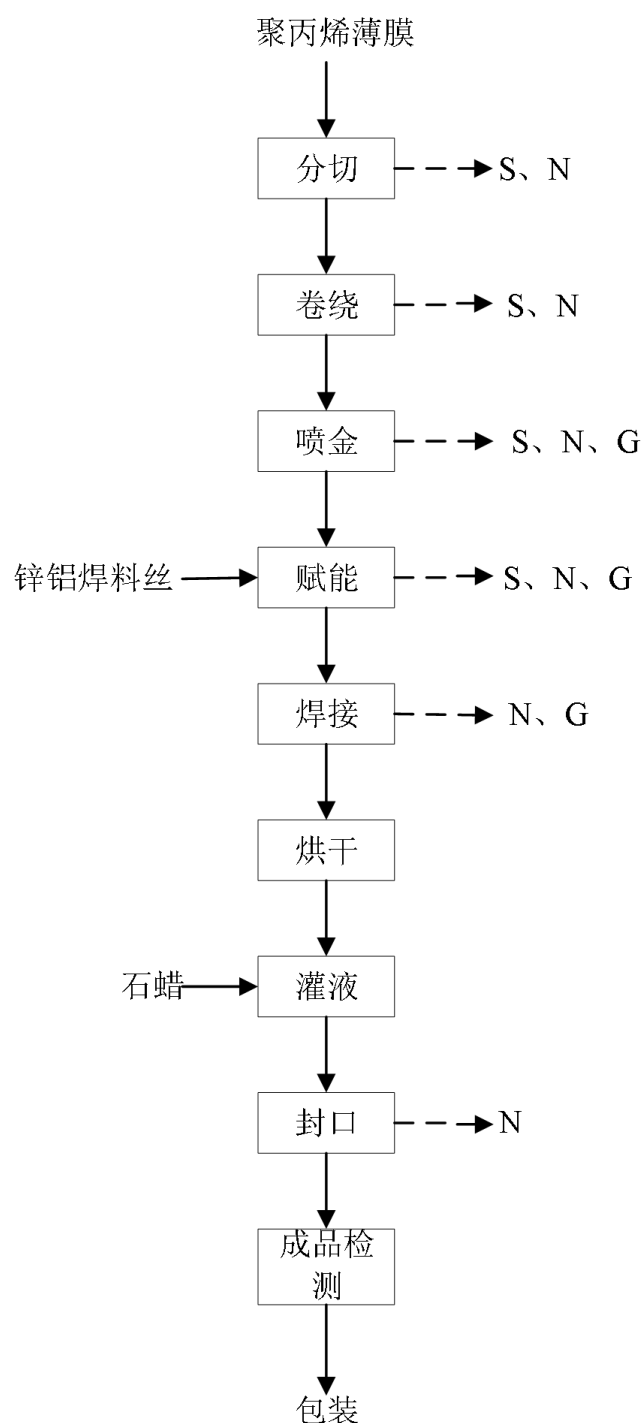
原辅材料消耗量与环评无变化。

(二) 项目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 不产生废水。不新增员工, 从现有员工中调剂, 不产生生活污水。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本项目设置两条生产线，两条生产线工作原理基本一致。生产工艺流程图见下图：



注：G：废气、S：固废、W：废水、N：噪声

图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分切、卷绕：将外购的聚丙烯薄膜经过分切机精确分切成所需要的薄膜卷料，再将

薄膜卷料与绝缘纸通过卷绕机加工，卷绕成所需的电容芯子。该过程产生废边角料和噪声。

**喷金：**喷金过程是采用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在电容芯子表面喷锌铝金属层，使其具有优良的导电涂层。喷金过程原理为：喷金设备采用电弧热源，将需喷涂的锌铝焊料丝熔化并在高压空气的作用下雾化。粉碎后的金属粒子以高速喷涂在对热能具有极高灵敏度的电容芯组端面薄膜层隙中，使芯组端面自内绕层至外绕层形成一个等电位的金属电极面，为电极引出提供一个桥接平台。该工艺主要产生颗粒物、噪声和固废。

**赋能：**本项目采用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进行赋能，保证产品工作状态达到各项技术参数标准要求，延长电容器寿命。赋能工序包括钻孔、赋能两步骤，全自动双排赋能机配套有两台全自动清刷钻孔机，喷金后的电容芯子经输送带输送至全自动清刷钻空机钻孔，再经输送带输送至全自动双排赋能机赋能。钻孔过程产生废边角料和颗粒物，设备运行时产生噪声。

**焊接：**将赋能后的电容芯子焊接到外购的外壳内，本项目焊接采用无铅焊丝，该过程产生少量的焊接烟尘和噪声。

**烘干：**将焊接好的半成品工件送至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电加热）进行烘干，去除工件中电容芯子层间水气。

**灌液：**外购石蜡为块状，由人工将石蜡投料至石蜡熔罐中。生产时，石蜡熔罐自带电加热装置加热至 75℃使石蜡充分熔化，石蜡熔罐电加热装置带有自动控温装置，控制温度为 75℃，熔融过程罐口密闭。熔化后的石蜡经自动注油机组填充到烘干后的半成品工件中。填充好的石蜡常温下自然冷却成固态。该过程石蜡加热温度较低，且石蜡主要成分为碳链为 C24-C36 的长链烷烃，开始分解温度约 220℃，沸点温度约 371℃。故本项目加热温度远小于石蜡分解温度 220℃及有机成分挥发温度 371℃。故该工序不产生有机废气。

**封口：**填充好石蜡的工件经封口机封口后得到成品。该过程产生噪声。

**成品检测：**成品经成品测试机检验，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

实际生产工艺和环评一致，无变化。

表三

##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污染工序见下表：

表6 本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因素	产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
废气	喷金工序	颗粒物	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赋能工序		
	焊接工序	焊接烟尘	焊接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固废	分切、卷绕工序	废边角料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喷金工序	废金属屑	
	赋能工序	废边角料	
	废气治理设施	除尘器集尘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封闭隔音等

## （五）项目变动情况

由以上分析可知，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已全部建成，符合验收要求。

以下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来确定本项目是否属于重大变动以及是否满足验收要求。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本项目与第八条对比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7 本项目与第八条对比分析一览表

序号	第八条内容	本项目情况
1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2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为废气、噪声，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4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	本项目不存在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情况。
5	(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本项目已申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并按证排污，登记表编号：91410700MA459RL563001Y。
6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本项目不分期建设，环境保护设施已全部建设完毕，污染防治能力满足要求。
7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本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未被责令整改。
8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本项目不存在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的情况。
9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不存在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情况。

综合以上分析，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中规定的不合格验收情形，满足验收要求。

本项目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对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8 本项目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对照分析**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1.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的。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2.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增大。 3.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增大。 4.本项目建设内容和环评一致。	否
地点	5.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敏感程度增加或环境保护距离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5.本项目环境敏感程度不增加，环境保护距离无变化，不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	6.本项目不新增产品品种，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无变化。 7.本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	否

	<p>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环境保护措施	<p>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p> <p>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p>	<p>8.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无变化。</p> <p>9.本项目无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无废水排放。</p> <p>10.本项目无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p> <p>11.本项目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化。</p> <p>12.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无变化。</p> <p>13.本项目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无变化。</p>	否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验收期间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 （一）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不产生废水。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员工中调剂，不产生生活污水。

### （二）废气

本项目主要为主要产生的废气为喷金工序、赋能工序、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颗粒物，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为：加强车间密闭，加强设备密闭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源有分切机、卷绕机、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封口机、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之间，采取密闭隔音、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的要求。

### （四）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分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赋能工序产生废边角料、废气治理过程产生的除尘器集尘。

#### 1、一般固体废物

分切卷绕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分切工序将外购的聚丙烯薄膜分切成固定大小，分切时产生废边角料。总产生量约为 15t/a，属于一般固废，经集中收集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出售。

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喷金工序中 50%的锌铝焊料丝经喷金设备喷到电容芯子上，其余部分作为固废处理。喷金工序产生的废料总量为 40t/a。其中，一部分废料粒径较小作为颗粒物治理。生产过程中沉降于设备的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31.501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赋能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赋能工序需将工件进行钻孔，钻孔过程产生部分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5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除尘器集尘：喷金、赋能、焊接工序废气经袋式除尘器治理，除尘器集尘量为8.597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验收期间，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间。

本企业已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本项目已建设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1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间已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可以妥善处理，能够避免固体废物排放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五）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分区防渗措施。

#### （六）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为石蜡，本项目已落实环评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1、定期检查，发现泄漏，及时处理；2、储存间四周做好防渗措施，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防止泄漏；3、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配备耐腐蚀手套等防护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 （七）环保设施投资及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批复的总投资为300万元，环保投资为2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6.7%。

本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为300万元，环保投资为2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6.7%。

本次工程环保投资概算及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情况见下表。

表9 本工程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单位：万元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	喷金、赋能、焊接工序	颗粒物	本项目喷金、赋能工序设备密闭，废气经负压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固定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密闭管道负压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治理，尾气经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	16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厂房采取隔音材料、距离衰减	2
固废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出售	2
	废金属屑	一般固废		
	除尘器集尘	一般固废		

合 计

2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结论：**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够达标排放，固废处置措施可行。建设单位应认真做好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认为，该项目可行。

新乡市译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相符性
大气环境	喷金、赋能、焊接工序 (DA001)	本项目喷金、赋能工序设备密闭，废气经负压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固定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密闭管道负压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喷金、赋能工序设备密闭，废气经负压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固定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密闭管道负压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相符
地表水环境	生产废水	/	/	相符
	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相符
声环境	生产设备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相符
固废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除尘器集尘等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本项目依托现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间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并做到防风、防雨、防晒等措施。	废边角料、废金属屑、除尘器集尘等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本项目依托现有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间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并做到防风、防雨、防晒等措施。	相符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	本项目不存在突然污染途径	本项目不存在突然污染途径	相符	

治措施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定期检查，发现泄漏，及时处理；</p> <p>2、储存间四周做好防渗措施，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防止泄漏；</p> <p>3、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配备耐腐蚀手套等防护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p>	<p>1、定期检查，发现泄漏，及时处理；</p> <p>2、储存间四周做好防渗措施，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防止泄漏；</p> <p>3、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配备耐腐蚀手套等防护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p>	相符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 第11号）要求进行填报排污许可。因此，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申请。</p> <p>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p> <p>3、排放口规范化建设</p> <p>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本项目应在废气排放口、固废贮存场所和噪声排放源分别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方案、专项整治方案等要求安装相关环保监控、监测设备，便于污染源监督管理及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p>	<p>1、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 第11号）要求进行填报排污许可。因此，建设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排污许可申请。</p> <p>2、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报告表。</p> <p>3、排放口规范化建设</p> <p>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本项目应在废气排放口、固废贮存场所和噪声排放源分别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按照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方案、专项整治方案等要求安装相关环保监控、监测设备，便于污染源监督管理及常规监测工作的进行。</p>	相符

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无变化。

## (二)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

新环红告表[2024]005号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  
**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你单位（91410700MA459RL563）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单位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单位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264t/a；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需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为颗粒物0.528t/a，来自辉县市集中供热改造剩余的151.5638吨。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将验收信息上传至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 检测分析及检测仪器

表 1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废气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及修改单）	/	电子天平 梅特勒 MS105DU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168μg/m <sup>3</sup>	电子天平梅特勒 MS105DU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二) 各环境要素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5.1 检测均严格按照相关检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 5.2 检测分析所涉及的方法标准、技术规范均为现行有效版本；
- 5.3 检测人员均持有相关有效上岗资格证书；
- 5.4 检测所用仪器均经法定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5.5 原始记录和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实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表 12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描述
排气筒 DA001 进、出口	废气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气袋完好无破损、标识清晰
上风向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	废气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气袋完好无破损、标识清晰
东、南、西、北厂界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 1 次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受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的委托，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至 2026 年 3 月 24 日对该公司所在地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并检测。检测期间，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工况稳定，全厂平均生产工况为 55%，工况说明见附件。					
验收监测结果：					
<b>（一）有组织排放废气</b>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金、赋能、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焊接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与喷金、赋能工序废气一并通过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检测数据如下所示：					
表 13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m <sup>3</sup> /h)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6.3.23	1	4.17×10 <sup>3</sup>	143	0.596
		2	4.12×10 <sup>3</sup>	152	0.626
		3	4.24×10 <sup>3</sup>	136	0.577
		均值	4.18×10 <sup>3</sup>	144	0.600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1	3.00×10 <sup>3</sup>	172	0.516
		2	2.95×10 <sup>3</sup>	185	0.546
		3	3.07×10 <sup>3</sup>	169	0.519
		均值	3.01×10 <sup>3</sup>	175	0.527
排气筒 DA001 出口		1	1.19×10 <sup>4</sup>	4.68	0.0557
		2	1.23×10 <sup>4</sup>	4.81	0.0592
		3	1.17×10 <sup>4</sup>	4.74	0.0555
		均值	1.20×10 <sup>4</sup>	4.74	0.0568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6.3.24	1	4.15×10 <sup>3</sup>	158	0.656
		2	4.20×10 <sup>3</sup>	143	0.601
		3	4.26×10 <sup>3</sup>	135	0.575
		均值	4.20×10 <sup>3</sup>	145	0.611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1	2.97×10 <sup>3</sup>	190	0.564
		2	3.03×10 <sup>3</sup>	181	0.548
	3	3.10×10 <sup>3</sup>	175	0.543	

		均值	$3.03 \times 10^3$	182	0.552
排气筒 DA001 出口		1	$8.05 \times 10^3$	7.2	0.0580
		2	$8.10 \times 10^3$	6.9	0.0559
		3	$8.16 \times 10^3$	6.6	0.0539
		均值	$8.10 \times 10^3$	6.9	0.0559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放口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521--0.0580kg/h，排放浓度为 6.4--7.2mg/m<sup>3</sup>，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排放速率 3.5kg/h，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颗粒物有组织排放 10mg/m<sup>3</sup> 的要求。

(4) 厂界无组织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如下表。

表 14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备注
2026.3.23	第一次	上风向 1#	0.248	多云转阴，平均温度 13.5℃，平均气压 100.6kpa，东北风，风速 2.3~3.1m/s
		下风向 2#	0.343	
		下风向 3#	0.312	
		下风向 4#	0.317	
	第二次	上风向 1#	0.259	
		下风向 2#	0.342	
		下风向 3#	0.334	
		下风向 4#	0.327	
	第三次	上风向 1#	0.273	
		下风向 2#	0.366	
		下风向 3#	0.372	
		下风向 4#	0.378	
	第四次	上风向 1#	0.254	
		下风向 2#	0.313	
		下风向 3#	0.315	
		下风向 4#	0.329	

2026.3.24	第一次	上风向 1#	0.268	多云转晴，平均温度 13.5℃，平均气压 100.7kpa，西南风，风速 1.6~2.5m/s
		下风向 2#	0.351	
		下风向 3#	0.329	
		下风向 4#	0.338	
	第二次	上风向 1#	0.281	
		下风向 2#	0.338	
		下风向 3#	0.319	
		下风向 4#	0.345	
	第三次	上风向 1#	0.269	
		下风向 2#	0.365	
		下风向 3#	0.343	
		下风向 4#	0.321	
	第四次	上风向 1#	0.255	
		下风向 2#	0.314	
		下风向 3#	0.314	
		下风向 4#	0.353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浓度为 0.248--0.378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界最高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0.5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

### （二）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员工中调剂，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不使用水，不产生外排废水。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源有分切机、卷绕机、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封口机、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之间，采取密闭隔音、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验收监测期间各个厂界处的噪声监测结果如下：

表 15 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2026.3.23		2026.3.24	
检测点位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东厂界	54	44	55	43
南厂界	52	41	53	42
西厂界	53	43	54	43
北厂界	54	42	55	44
标准限值			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是否达标			是	
标准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	

验收期间，项目各厂界处噪声为昼间 52-55dB (A)、夜间 41-44dB (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昼间≤65dB (A)、夜间≤55dB (A)) 的要求。

#### (四) 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分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赋能工序产生废边角料、废气治理过程产生的除尘器集尘。

##### 1、一般固体废物

分切卷绕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分切工序将外购的聚丙烯薄膜分切成固定大小，分切时产生废边角料。总产生量约为 15t/a，属于一般固废，经集中收集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出售。

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喷金工序中 50%的锌铝焊料丝经喷金设备喷到电容芯子上，其余部分作为固废处理。喷金工序产生的废料总量为 40t/a。其中，一部分废料粒径较小作为颗粒物治理。生产过程中沉降于设备的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31.501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赋能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赋能工序需将工件进行钻孔，钻孔过程产生部分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5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除尘器集尘：喷金、赋能、焊接工序废气经袋式除尘器治理，除尘器集尘量为 8.597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验收期间，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间。

本企业已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相关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sup>2</sup>)，一般固废暂

存间已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可以妥善处理，能够避免固体废物排放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五）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分区防渗措施。

#### （六）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为石蜡，本项目已落实环评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1、定期检查，发现泄漏，及时处理；2、储存间四周做好防渗措施，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防止泄漏；3、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配备耐腐蚀手套等防护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 （七）实际排放量核算

根据验收数据核算废气实际排放量为颗粒物 0.1320t/a，验收期间生产工况为 55%，折算满负荷工况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 0.2400t/a，小于本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0.2640t/a。

污染物排放量如下表：

表 16 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物	环评量	实际排放量	满负荷工况排放量	是否超标
非甲烷总烃	0.2640t/a	0.1320t/a	0.2400t/a	否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全厂生产负荷为 55%。

(2) 本项目四周环境、厂区平面布置均无变化，无新增环境敏感点，满足验收要求。

(3)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喷金、赋能、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

本项目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废气治理措施为：加强车间密闭，加强设备密闭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放口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521--0.0580kg/h，排放浓度为 6.4--7.2mg/m<sup>3</sup>，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排放速率 3.5kg/h，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颗粒物有组织排放 10mg/m<sup>3</sup> 的要求。

(4)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浓度为 0.248--0.378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界最高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0.5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

(5)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员工中调剂，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生产不使用水，不产生外排废水。

(6)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源有分切机、卷绕机、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封口机、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之间，采取密闭隔音、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后，验收期间，项目各厂界处噪声为昼间 52-55dB（A）、夜间 41-44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的要求。

(7)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分区防渗措施。

(8)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分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赋能工序产生废边角料、废气治理过程产生的

除尘器集尘。

本公司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sup>2</sup>）已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可以妥善处理，能够避免固体废物排放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9）环保手续与“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三同时”制度。

（10）环境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本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建立了相关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管理工作。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新乡汉邦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b>项目名称</b>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				<b>项目代码</b>		2408-410702-04-01-674461		<b>建设地点</b>		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 新东创业园B3厂房三层		
	<b>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b>		三十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第81条、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b>建设性质</b>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b>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b>		东经：113度58分25.251秒； 北纬：35度16分301秒		
	<b>设计生产能力</b>		年产30万只电容器				<b>实际生产能力</b>		年产30万只电容器		<b>环评单位</b>		新乡市译洋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b>环评文件审批机关</b>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				<b>审批文号</b>		新环红表告[2024]005号		<b>环评文件类型</b>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b>开工日期</b>		2025.6				<b>竣工日期</b>		2026.2		<b>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b>		2025.11.4		
	<b>环保设施设计单位</b>		/				<b>环保设施施工单位</b>		/		<b>本工程排污许可证号</b>		91410700MA459RL563001Y		
	<b>验收单位</b>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b>环保设施监测单位</b>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b>验收监测时工况</b>		设计生产负荷的55%		
	<b>投资总概算（万元）</b>		300万元				<b>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b>		20		<b>所占比例（%）</b>		6.7		
	<b>实际总投资</b>		300万元				<b>实际环保投资（万元）</b>		20		<b>所占比例（%）</b>		6.7		
	<b>废水治理（万元）</b>		0	<b>废气治理（万元）</b>	16	<b>噪声治理（万元）</b>	2	<b>固体废物治理（万元）</b>		2	<b>绿化及生态（万元）</b>		/	<b>其他（万元）</b>	/
<b>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b>		/				<b>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b>		/		<b>年平均工作时间</b>		2400h			
<b>运营单位</b>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b>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b>			91410700MA459RL563			<b>验收时间</b>		2026.4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b>污染物</b>		<b>原有排放量（1）</b>	<b>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b>	<b>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b>	<b>本期工程产生量（4）</b>	<b>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b>	<b>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b>	<b>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b>	<b>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b>	<b>全厂实际排放量（9）</b>	<b>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b>	<b>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b>	<b>排放增减量（12）</b>	
	颗粒物		/	/	/	/	/	0.2400	0.2640	/	0.2400	0.2640	/	+0.2400	
	化学需氧量		0.0202	/	/	/	/	/	/	/	0.0202	0.0202	/	0	
	氨氮		0.0010	/	/	/	/	/	/	/	0.0010	0.0010	/	0	
	废边角料		/	/	/	/	/	18.56	18.56	/	18.56	18.56	/	18.56	
	废金属屑		/	/	/	/	/	31.501	31.501	/	31.501	31.501	/	31.501	
	除尘器集尘		/	/	/	/	/	8.5976	8.5976	/	8.5976	8.5976	/	8.597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根据《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 号新东创业园 B3 厂房三层，属于扩建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项目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已建设完成。

### 2、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2024 年 11 月编制完成《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取得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红告表[2024]005 号），2025 年 11 月 4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编号：91410700MA459RL563001Y）。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括：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只电容器项目的主体工程、配套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项目平面布置、厂址及周边环境无变化，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致；本项目实际建设设备数量与环评批复数量无变化。环保工程建设无变化。

## 三、环境保护措施建设情况

（1）本项目喷金设备、赋能设备运行时均密闭，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焊接工序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废气经收集后一并通至袋式除尘器（TA001）治理，尾气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不产生废水。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员工中调剂，不产生生活污水。

## （3）噪声

本项目主要高噪声源有分切机、卷绕机、全自动节能环保型喷金机、全自动双排赋能分选机、封口机、电力电容成品注油机、空压机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75-90dB（A）之间，采取密闭隔音、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leq 65$ dB（A）、夜间 $\leq 55$ dB（A）的要求。

##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分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赋能工序产生废边角料、废气治理过程产生的除尘器集尘。

### 1、一般固体废物

分切卷绕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分切工序将外购的聚丙烯薄膜分切成固定大小，分切时产生废边角料。总产生量约为 15t/a，属于一般固废，经集中收集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出售。

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喷金工序中 50%的锌铝焊料丝经喷金设备喷到电容芯子上，其余部分作为固废处理。喷金工序产生的废料总量为 40t/a。其中，一部分废料粒径较小作为颗粒物治理。生产过程中沉降于设备的废金属屑产生量为 31.501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赋能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赋能工序需将工件进行钻孔，钻孔过程产生部分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3.5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除尘器集尘：喷金、赋能、焊接工序废气经袋式除尘器治理，除尘器集尘量为 8.5976t/a。处理措施：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定期外售。

验收期间，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间。

本企业已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对一般固废进行暂存，本项目已建设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面积为 10m<sup>2</sup>），一般固废暂存间已做到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综上所述，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可以妥善处理，能够避免固体废物排放对环境的二次污染，不会对当地环境

产生不利影响。

#### (5) 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分区防渗措施。

#### (6) 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为石蜡，本项目已落实环评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要求：1、定期检查，发现泄漏，及时处理；2、储存间四周做好防渗措施，设置空桶作为备用收容设施，防止泄漏；3、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配备耐腐蚀手套等防护用品，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 四、环境保护设施治理效果

#### (1)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使用水，不产生废水。不新增员工，从现有员工中调剂，不产生生活污水。

#### (2) 废气

##### A.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放口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521--0.0580kg/h，排放浓度为 6.4--7.2mg/m<sup>3</sup>，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排放速率 3.5kg/h，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颗粒物有组织排放 10mg/m<sup>3</sup> 的要求。

##### B.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浓度为 0.248--0.378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界最高浓度限值 1.0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同时满足《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厂界颗粒物排放浓度不高于 0.5mg/m<sup>3</sup> 的限值要求。

#### (3) 噪声：

验收期间，项目各厂界处噪声为昼间 52-55dB（A）、夜间 41-44dB（A），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的要求。

#### (4) 固废

一般固废主要为分切工序产生的废边角料，喷金工序产生的废金属屑、赋能工序产生废边角料、废气治理过程产生的除尘器集尘。一般固废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

存间（10m<sup>2</sup>），定期外售，一般固废暂存间做到了防风、防雨、防渗漏等措施。

#### （5）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已落实环评文件中的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分区防渗措施。

#### （6）风险

企业建设有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及其建立有环境风险应急管理制度，并进行日常安全教育培训、事故应急演练。配备有应急救援器材与应急物资。

### 五、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噪声污染物能够满足排放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核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理处置。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本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企业应对污染治理措施加强管理和维护，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解决，确保污染治理措施长期有效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定期培训，加强员工安全环保意识。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验收人员信息表

组成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任红英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副总	1856870921	任红英
检测单位	张振国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5670510633	张振国
专家	孙青斌	新乡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	高工	18638318683	孙青斌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ZTJC250A1361220

类别: 废气、噪声

---

项目名称: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

废气、噪声检测

---

委托单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Henan Zhongtan Applied Monitoring Technology Co.Ltd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委托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号院内办公室1-2楼

邮编：471000

## 一、概述

项目名称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废气、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张满天、张龙祥等	分析人员	王佳琳
采样日期	2026年3月23日-2026年3月24日	检测日期	2026年3月23日-2026年3月27日

## 二、检测内容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描述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进口 2、出口	废气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采样头外观完好、标识清晰
上风向 1#、下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	废气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 4 次	滤膜完好无掉渣、标识清晰
东、南、西、北厂界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间 1 次	/

## 三、检测分析方法名称及编号

表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有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2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电子天平 梅特勒 MS105DU
无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168μg/m <sup>3</sup>	电子天平梅特勒 MS105DU
噪声				
1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 四、检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 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检测: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 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3.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3-表 5;

表 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2026.3.23		2026.3.24	
	昼间 Leq[dB (A) ]	夜间 Leq[dB (A) ]	昼间 Leq[dB (A) ]	夜间 Leq[dB (A) ]
东厂界	54	44	55	43
南厂界	52	41	53	42
西厂界	53	43	54	43
北厂界	54	42	55	44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测次	废气量 (m <sup>3</sup> /h)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6.3.23	1	4.17×10 <sup>3</sup>	143	0.596
		2	4.12×10 <sup>3</sup>	152	0.626
		3	4.24×10 <sup>3</sup>	136	0.577
		均值	4.18×10 <sup>3</sup>	144	0.600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1	3.00×10 <sup>3</sup>	172	0.516
		2	2.95×10 <sup>3</sup>	185	0.546
		3	3.07×10 <sup>3</sup>	169	0.519
		均值	3.01×10 <sup>3</sup>	175	0.527
排气筒 DA001 出口		1	8.08×10 <sup>3</sup>	6.7	0.0541
		2	8.02×10 <sup>3</sup>	7.0	0.0561
		3	8.14×10 <sup>3</sup>	6.4	0.0521
		均值	8.08×10 <sup>3</sup>	6.7	0.0541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6.3.24	1	4.15×10 <sup>3</sup>	158	0.656
		2	4.20×10 <sup>3</sup>	143	0.601
		3	4.26×10 <sup>3</sup>	135	0.575
		均值	4.20×10 <sup>3</sup>	145	0.611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1	2.97×10 <sup>3</sup>	190	0.564
		2	3.03×10 <sup>3</sup>	181	0.548
		3	3.10×10 <sup>3</sup>	175	0.543
		均值	3.03×10 <sup>3</sup>	182	0.552
排气筒 DA001 出口		1	8.05×10 <sup>3</sup>	7.2	0.0580
		2	8.10×10 <sup>3</sup>	6.9	0.0559
		3	8.16×10 <sup>3</sup>	6.6	0.0539
		均值	8.10×10 <sup>3</sup>	6.9	0.0559

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备注
2026.3.23	第一次	上风向 1#	0.248	多云转阴, 平均温度 13.5°C, 平均气压 100.6kpa, 东北风, 风速 2.3~3.1m/s
		下风向 2#	0.343	
		下风向 3#	0.312	
		下风向 4#	0.317	
	第二次	上风向 1#	0.259	
		下风向 2#	0.342	
		下风向 3#	0.334	
		下风向 4#	0.327	
	第三次	上风向 1#	0.273	
		下风向 2#	0.366	
		下风向 3#	0.372	
		下风向 4#	0.378	
	第四次	上风向 1#	0.254	
		下风向 2#	0.313	
		下风向 3#	0.315	
		下风向 4#	0.329	

续表 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 <sup>3</sup> )	备注
2026.3.24	第一次	上风向 1#	0.268	多云转晴, 平均温度 13.5°C, 平均气压 100.7kpa, 西南风, 风速 1.6~2.5m/s
		下风向 2#	0.351	
		下风向 3#	0.329	
		下风向 4#	0.338	
	第二次	上风向 1#	0.281	
		下风向 2#	0.338	
		下风向 3#	0.319	
		下风向 4#	0.345	
	第三次	上风向 1#	0.269	
		下风向 2#	0.365	
		下风向 3#	0.343	
		下风向 4#	0.321	
	第四次	上风向 1#	0.255	
		下风向 2#	0.314	
		下风向 3#	0.314	
		下风向 4#	0.3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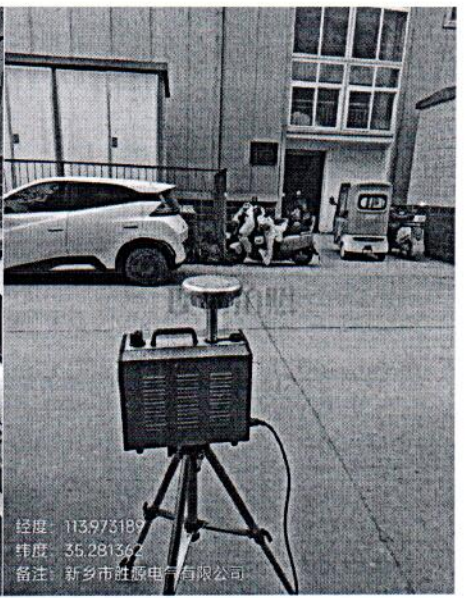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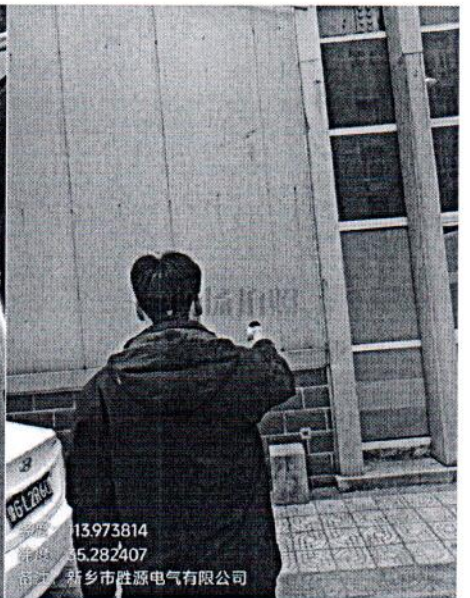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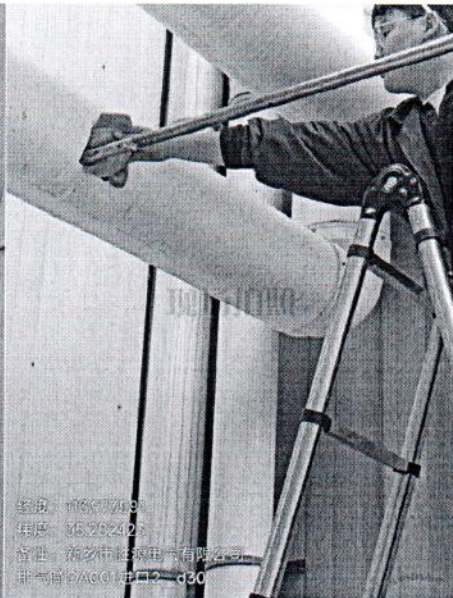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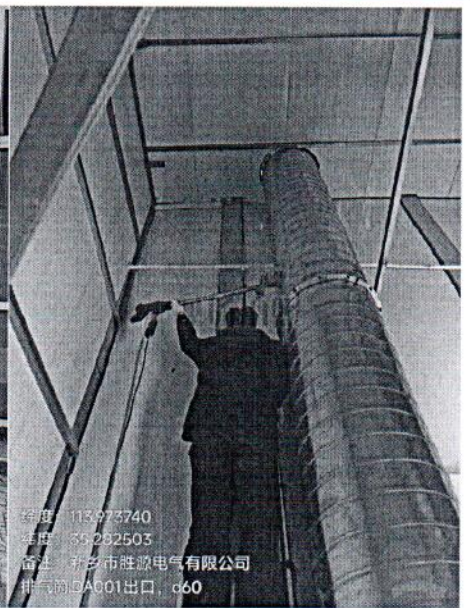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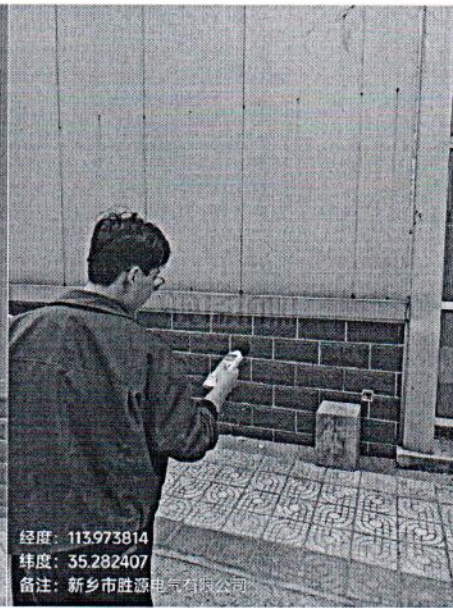
\*\*报告正文结束\*\*

编制人: 王慧 审核人: 李 签发人: 董德平

签发日期: 2026.3.27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161205C031

名称: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号院内办公室1-2楼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161205C031  
有效期2027-12-16

发证日期: 2021-12-17

有效期至: 2027-12-16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审批意见：

新环红告表[2024]005号

## 新乡市环境保护局红旗分局

### 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你单位（91410700MA459RL563）关于《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年产30万只电容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单位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单位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264t/a；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需倍量替代，所需替代量为颗粒物0.528t/a，来自辉县市集中供热改造剩余的151.5638吨。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将验收信息上传至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700MA459RL563001Y

排污单位名称：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红旗区新东大道(南)299号新东创业园B3厂房三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00MA459RL563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1月04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04日至2030年11月03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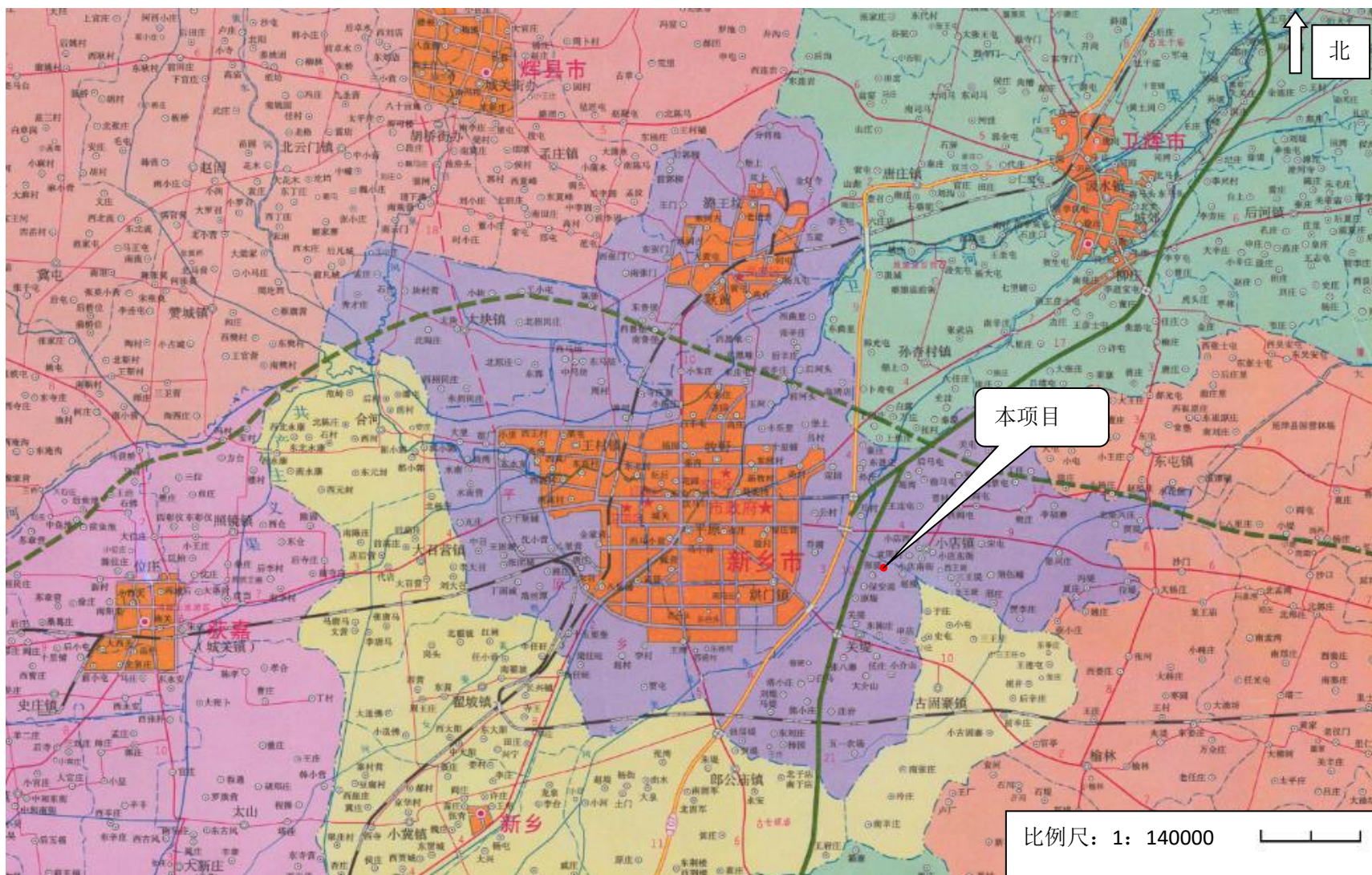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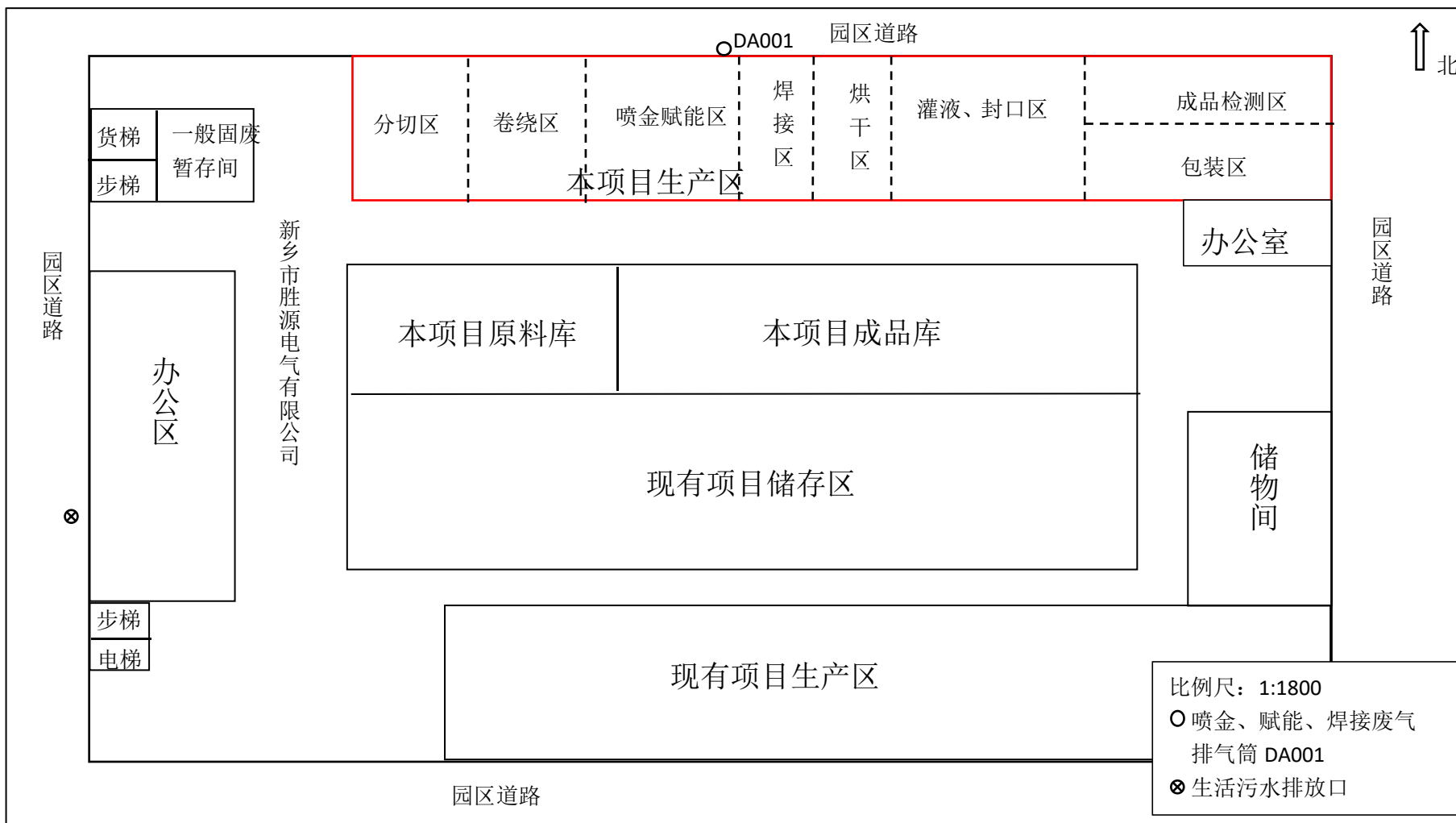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新乡市新东产业集聚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三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新乡市胜源电气有限公司周围环境图



喷金工序废气收集



赋能工序废气收集



焊接工序废气收集



一般固废暂存间



废气排放口



袋式除尘器